

三亚市天涯区财政局

关于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分配情况

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三财农〔2024〕211号）、《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三财农〔2024〕248号）文件，我区收到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233万元。

根据《关于安排2025年提前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天委农办〔2025〕1号）文件的有关要求，区财政局根据分配方案将该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233万元分别分配给区农业农村局用于4个项目共计2845万元，区交通运输局用于1个项目78万元、区人社局用于1个项目150万元，区水务林业局用于1个项目160万元（详见附件），现将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分配结果予以公告。

- 附件: 1.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(三财农〔2024〕211号)
2.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(三财农〔2024〕248号)
3. 关于安排2025年提前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(天委农办〔2025〕1号)
4. 天涯区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分配情况表



(此件主动公开)